附件2：

山东理工大学

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承诺书

为从源头上有效遏制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发生．本人愿郑重承诺如下：

我自觉：认真学习国家法律法规，主动接受学校和警方组织开展的预防网络电诈宣传教育，从思想上提高自我防范意识，从行动上自觉抵制不法侵害。

不轻信：不轻信来历不明的电话和信息，凡涉及借款、汇款、存款、转款等事项时，要多方核实再做决定。

不透露：任何情况都不向对方透露自己及家人的身份、存款、银行卡等信息，尤其是各种验证码；不出租、出售、出借自己的微信、QQ、支付宝账号。

不转账：保证银行卡内资金安全，决不向陌生人汇款、转账。

不参加：不参加网络贷款、网络兼职和刷单、网络赌博、网络平台的投资、理财、返税、预付款等各种活动。

我自愿：在手机端安装注册“国家反诈中心”APP，谨记国家反诈预警专线电话“96110”。

承诺人: 年级（系）

辅导员：（签名）

（本承诺书一式两份，承诺人持一份，学院存档一份）